

长三角国际农批中心配套停车场项目——规划 1 号路及致远大道辅道
拓宽工程答疑澄清文件

各潜在投标人：

一、招标人对招标文件澄清如下：

1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.2.1 项，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的截止时间：2026 年 6 月 18 日 12 时（投标人在截止时间以后提出的澄清招标文件的要求，招标人可以拒绝受理）；

2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.5 项，资格审查资料：提供投标人 2026 年 6 月 22 日（周一，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至投标截止日之间）在“浙江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系统”上，参与投标资质的“资质动态核查结果证明”。

3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.2.1 项，投标截止时间/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截止时间：2026 年 6 月 29 日 14 时 30 分。

4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0.5 项，“否决投标的情形”资格审查内容中：企业资质动态核查：投标人 2026 年 6 月 22 日在“浙江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系统”上，资质动态核查结果处于“不合格”状态的（或者资质“合格”状态的等级低于投标要求的资质等级）；

